

可取之法十六



# A 說 小 殊 曼

1 9 3 0

上 海 廣 益 書 局 印 行

曼殊小說 A

版權

斷鴻零雁記

一册定價八角

編輯者時希聖

所  
有

發行者 廣益書局

一九三〇年三月再版



像 遺 殊 曼

## 言弁書叢小殊曼

曼殊詩文畫稿，當代人士，如：蔡

哲夫，王德鍾，沈尹默，馮秋雪，柳亞子，柳無忌，周國賢，段菴旋，金織雲女士等，均有編纂；西譯則僅梁社乾一種，即本局所出爲世盛稱之斷鴻零雁記也。曼殊之文學價值，所以得躋于最高地位，不能不歸于斷鴻零雁記創作之成功；然則其它「詩詞」「筆記」「手札」之類，亦有可觀者在焉。歲己巳，廣益主人魏君，有繼續斷鴻零雁記並彙

刊曼殊遺稿之動機，俾讀者得窺全豹，以作發揚光大之一助：爰將輯事見委。予惜曼殊之才而悲其遇，深表同情之感！乃廣搜其遺著，旁及軼事，暨其姪女紹琼女士之哀史，校閱一過，加以整理，計七冊，名曰：「曼殊小叢書。」蓋以此書出版後，取材較爲精審，並詳加覈對，愕舛可免，或有相當價值，不僅「多此一刻不嫌重複」而已也。他日風行，推爲精本，則本叢書爲不虛刊矣。

一九二九·六·編者識。——

## 曼殊小叢書序

胡寄塵

曼殊以絕代才華，寫爲小說，極哀感頑艷之致，詩詞短簡，亦復高逸絕倫！而斷鴻零雁記，尤多寫身世之感；是書僅見於太平洋日報，顧亦散佚殆盡。十年前，余以藏本與友人魏君炳榮謀刊行於世，此吾等一段文字因緣也。今魏君及時君希聖復搜羅曼殊他作，合刊小叢書，囑序于余。余謂曼殊文字流傳雖廣，然多此一刻，亦不嫌其重複。至初刻斷鴻零雁記之

意，尤殷勤可念也！因書數語於卷端云。

民國十八年六月。

# 曼殊小說要目

胡寄塵先生原序	(1—2)
魏炳榮先生原序	(3—4)
時孟鄰先生新序	(5—8)
對于斷鴻零雁記	(楊鴻烈)(9—24)
對于斷鴻零雁記的意見	(羅建業)(25—28)
關於斷鴻零雁記	(柳亞子)(29—32)
記斷鴻零雁	(胡寄塵)(33—38)
斷鴻零雁記本文	(1—172)

## 序原生先塵寄胡

曼殊大師所著詩文小說，多散逸不復存。此稿在民國元年曾載太平洋報，後報因事停頓，故是稿亦未刊畢。一時同人星散，楮墨多拋棄，惟師此稿存吾篋中。藏之數年，久欲爲之校印成書，苦無機會。直閱七年，方得如願。師所著焚劍記、絳紗記等編，已有刊本，獨此書無之，甯非恨事？今此編出，足以餉愛讀大師文者。今大師示寂，亦已二載。一覽遺作，爲之泣然！

民國八年四月，寄塵敘。

## 魏炳榮先生原序

曼殊大師，非賴小說爲生活者，亦非藉小說以沽名者。此編由本局出版以來，知大師者固愛讀之，不知大師者並愛讀之。蓋緣其人可欽，其文可賞，其事實之新奇可喜，其情節之哀豔可感也！然大師撰此稿時，不過自述其歷史，自悲其身世耳。乃全編結構二十七章，以出世佛子，叙入世情關，能於悲歡離合之中，極盡波譎雲詭之致；而處處實寫，字字悽惻，但覺淚痕滿紙，令人

人讀而愴然！卽以小說論，固足爲小說界特放一異彩，其價值之名貴可知。甲子秋，商務印書館特向本局商借版權，譯成英文，以餉海外。俾歐美各國，莫不知曼殊大師之斷鴻零雁記，且莫不知斷鴻零雁記之出自本局，殊爲快事！而我國人士，嗣後之珍視此編者，更可想而知已。

中華民國十四年春月，廣益書局魏秉恩序。

## 時鄰先生新生序

十年前，本局曾發刊曼殊大師第一傑作斷鴻零雁記說集。問世後，一時傳誦江國，紙貴洛陽矣。並有商務歐文譯本，暢銷海外，舉世莫不知曼殊其名者。其著作之價值，殆所謂「卻扇一顧傾城無色」者是矣！余讀其文，嘗想見其爲人；蓋得未曾有深刻描寫哀感頑艷詞藻卓越若是之動人者也。或曰：斷鴻零雁記者，曼殊，自傳也；余未嘗不贊是言。然小說寓言八九，謂爲與自己寫

照偶合則可，固未可據爲史實也。

余校讎是書既竣，發見舊刊本錯訛處，今略舉一例：

廣益本第十四章第四節。文云：

『其句度雅麗，迥非獨逸法蘭西英吉利所可同日而語。』

柳亞子將此書收入曼殊全集第三卷八八頁。

標點作：

『其句度雅麗，迥非獨逸法蘭西英吉利所可同日而語。』

將「獨逸」二字當作國名，實屬荒乎其唐！

應校正如下：

『其句度雅麗獨逸，迥非法蘭西英吉利所可同日而語。』

餘則行文中，如用字，如句讀，自以爲改正非尠，恕不一一列舉。爲功爲罪，均非所計？望愛讀曼殊之文章者，加以指正！

希聖：于“海寶樂安路中央編輯所樓上。

一九二九年六月一

